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謝承祐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8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0630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376735100E_1100063063_ATTACH1.doc、
376735100E_1100063063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轉知本府客家事務局辦理2021「桃園市客家卓越貢獻人員表揚」，為使有意參選者具有充分時間準備，徵件日延長至110年9月30日止，請貴校協助廣為宣傳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客家事務局110年7月19日桃客綜字第110000748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公告徵件期間自即日起延長至110年9月30日止，參選方式有：

（一）自行參選：由參選人以本人名義自行申請。

（二）推薦參選：由政府機關、學校或政府立案之民間團體（機構）推薦，且應繳附被推薦者親自簽署之同意書。

三、檢附桃園市客家卓越貢獻人員表揚要點、桃園市客家卓越貢獻人員2021年參選注意事項各1份或請至本府客家事務局網站便民服務區（<http://www.hakka.tycg.gov.tw/>）查詢下載。

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

